

海口中电第二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老城环保发电厂

2025 年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的要求，现将《海口中电第二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老城环保发电厂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评价单位：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海口中电第二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老城环保发电厂

项目地理位置：用人单位位于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富音路与南二环路交叉路口。

项目联系人：管业煌

项目简介：海口中电第二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老城环保发电厂（三期工程主营单位）是由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兴建。三期工程总投资 77256.69 元。厂区位于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开发区海口市颜春岭垃圾填埋场西侧，建、构筑物占地面积 22409m²，包括焚烧主厂房、工业消防水池、冷却塔、地磅房、综合水泵房、烟囱、门卫、上料坡道等。三期工程建设 3 台每天处理垃圾 1800 吨/天往复机械炉排炉，配备 2 台中温中压余热锅炉、2 套 20MW 汽轮机配 20MW 发电机组以及相应辅助设备，年处理垃圾约 60 万吨。

本项目 2021 年 6 月投产试运行，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装置运行平稳。用人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进行了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近三年 2022 年至 2024 年均有对工作场所进行了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于 2025 年 3 月委托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用人单位自投产以来，生产设备、防护设施运行正常。

现场调查人员：张宇豪、张文涛

现场调查时间：2025.3.24

用人单位陪同人：管业煌

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根据该用人单位的生产工艺特点，结合《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等法规、标准的有关规定，确定的检测危害因素分别为：

化学有害因素：其他粉尘、硫化氢、氨、甲硫醇、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氢氧化钠、铅烟、镉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臭氧、硫酸、盐酸。

物理因素：噪声、高温、工频电场、电焊弧光。

其他因素：气象条件。

根据职业卫生检测可知：

- (1) 粉尘：粉尘浓度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 (2) 化学毒物：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 (3) 噪声：各个岗位/工种的噪声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 (4) 电焊弧光：面罩内的电焊弧光辐照度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 (5) 高温：高温 WBGT 指数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 (6) 工频电场：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评价结论与建议：用人单位属于生物质能发电，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属于 D4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 D4417 “生物质能发电”，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分类标准，“电力生产（火力发电、热电联产、核力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

按评价报告落实补充措施与建议。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